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CMP Group Limited

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83)

股價及成交量之不尋常波動 第 13.10 條查詢 內幕消息 及 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而作出。

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最近本公司之股份價格及成交量上升。

經作出在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除下文所載者外，董事會確認並沒有知悉導致價格及/或成交量波動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告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又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 (i)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刊發之公告，Kerry Media Limited 已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日根據期權協議行使其權利向承授人發出通知，要求承授人全數行使有關 225,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之期權。聯交所表示，假設沒有其他股權結構變動，於最終退款日（定義見該公告），本公司之公眾持股量百分比將被視為跌至約 10.5871%，而本公司會被要求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暫停股份買賣直至恢復最低公眾持股量；及
- (ii) 本集團現正與第三方就可能收購於香港之媒體公司（「可能收購事項」）進行磋商，倘落實，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4 章，可能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之交易。截至刊發本公告之日，本集團就可能收購事項只簽訂了無約束力之意向條款，而本集團並無訂立其他協議（不論具約束力或無約束力）。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規定在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

本集團亦不時考慮及評估不同之潛在投資機會及/或策略項目。

本公司股東及/或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可能收購事項可能會（亦可能不會）落實，因此，彼等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注意。

恢復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由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星期一）下午一時正起在聯交所短暫停牌，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由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恢復買賣。

上述公告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準確性承擔個別及共同之責任。

承董事會命
南華早報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梁慧寶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彭定中博士（主席）、Roberto V. Ongpin 先生（副主席）及邱繼炳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佳理先生、胡祖六博士、李國寶爵士及黃啟民先生

執行董事

郭惠光女士

* 僅供識別